

泉港界政〔2025〕29号

泉港区界山镇人民政府关于成立界山镇 2025年全国1%人口抽样调查工作 协调小组的通知

各村委会：

为加强界山镇2025年全国1%人口抽样调查工作的组织协调，根据《泉港区统计局关于成立泉港区2025年全国1%人口抽样调查工作协调小组及职责分工的通知》，经研究讨论，成立界山镇2025年全国1%人口抽样调查工作协调小组。具体通知如下：

一、组成人员

组 长：林礼贤 镇党委二级主任科员
副 组 长：林增辉 镇党委副书记、政法委员
林明财 镇党委统战委员、人武部部长
陈 连 镇党委宣传委员、秘书
吴林彬 镇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察组组长、
三级监察官

	陈晓玲	镇党委组织委员
	陈伟	镇政府副镇长
	李志远	镇政府副镇长
	陈小强	镇政府副镇长
	林强	镇司法所所长
	庄碧青	镇综合便民服务中心主任
	郭华忠	镇综合执法队队长
成 员：	吴俊宾	镇经济发展办公室负责人
	陈晨玮	镇经济发展办公室副主任
	潘莉燕	镇经济发展办公室工作人员
	林文聪	镇社会事务办公室（民政社保岗）负责人
	骆锦清	镇社会事务办公室（农业水利岗）负责人
	王清水	镇武装部、社会事务办公室（退役军人事务岗）负责人
	林宝川	镇综合执法队队长
	潘梅英	镇城镇管理办公室（环境保护岗）负责人
	郑杰聪	镇经济发展办公室（财政审计岗）负责人
	程安明	镇社会事务办公室（农业水利岗）工作人员
	柯荔滨	镇社会事务办公室（卫生健康岗）负责人
	柯益洪	镇党建办公室（群团综合岗）负责人
	吴开华	镇城镇管理办公室（村镇建设岗）负责人
	陈香兴	镇社会治理办公室（综治维稳岗）工作人员
	庄晓妹	镇党群服务中心（劳动保障服务岗）负责人
	陈炳辉	镇社会工作办公室负责人
	各村委主任	

二、工作机构及职责

协调小组办公室设在经济发展办，负责界山镇 2025 年全国 1%人口抽样调查工作的组织和实施，协调解决调查中的问题；承担协调小组的日常工作，研究提出建议方案，督促落实协调小组议定事项，加强与部门的沟通协调，承担协调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协调小组办公室主任由镇党委二级主任科员林礼贤兼任。协调小组作为阶段性工作机制，任务完成后自动撤销。

泉港区界山镇人民政府

2025 年 7 月 18 日

